

2019 年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部 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主要职责是：拟订组织实施本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贯彻落实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对各类社保基金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执行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组织实施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离退休政策，拟订企业工资指导线和最低工资标准，对企业工资分配实施宏观调控等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设 15 个内设机构：1、办公室：综合协调局机关政务、事务工作；负责重要会议的组织、综合性材料的起草、档案、综合治理、保密、政务公开、信访、安全、政务督办、综合调研、新闻宣传、政务信息、人力资源户头管理等工作；负责科以下公务员、专业技术人员和企业管理人员因公出国赴港澳的政治审查工作；负责编制部门经费预决算并管理相关经费；负责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财务和国有资产管理。负责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的党务工作、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工会、共青团、妇女、纪检监察、行风建设、劳动工资、培训教育、离

退休人员服务和计划生育工作；综合管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对外合作与交流项目。2、公务员管理股(与军官转业安置股合署，加挂县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组织实施公务员分类及职位管理、录用、考核、奖励、惩戒、培训、职务任免与升降、竞争上岗、交流与回避、辞职辞退、申诉控告和聘任制公务员等方面的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聘任制公务员管理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聘任制公务员管理相关工作；指导协调各镇、各部门实施公务员法工作，拟订县人民政府奖励表彰制度，审核以县人民政府名义进行的奖励表彰相关事宜；承办县人民政府任免工作人员有关事宜；办理县直行政机关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录用、考核、调任、转任、日常登记和职位设置、非领导职务职数核定等工作；综合管理县直机关、乡镇机关和事业单位股以下干部档案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政策；承担军队转业干部安置计划的编制下达工作；承担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贯彻落实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政策；承担自主择业军队干部管理服务工作；承担县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3、综合计划股：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落实；承担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的综合管理工作；编制、下达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及人员结构调整计划；承担机关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人员社会化管理；承担县直机

关、乡镇机关和事业单位财政统发工资人员的审核工作；承担统计管理、数据发布等工作；承担有关信息规划工作；承担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统计与综合分析工作；指导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系统建设。4、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政策；承办深化职称制度改革事宜；指导协调专业技术资格和执业资格考试；落实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度；组织实施农村实用人才职称评定政策；承担初、中、高级专业资格申报材料的审核，指导监督初、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承担初、中级评委会设置、调整工作；承担核准确认初、中级专业技术管理评审结果及证书发放工作；承担大中专毕业生初次专业技术资格认定及证书发放工作；承担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规划和培养工作；承担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才、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推荐选拔的综合管理工作。5、工资福利与退休管理股：组织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福利和退休政策；承担公务员工资水平调查的统筹协调与组织实施；承担县直机关、乡镇机关和事业单位工资统发及离退休费统发和工作人员晋级增资审核工作；承担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的核定工作；组织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规范；承担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管理服务有关工作。6、社会保险管理股：组织实施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及其补充养老保险基本政策、发展规划；组织拟订实施城镇居民养老保险政策；拟订基本养老保险费率和基金征缴政策；组织

实施基本养老金领取、企业职工退休、基本养老保险费用社会统筹和个人账户基金管理政策；审核全县参加养老保险统筹单位的特殊工种、因病非因工受伤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提前退休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人退休、企业年金实施方案。组织实施医疗、生育、失业、工伤、农村养老保险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的基本政策、发展规划。拟订补充医疗保险政策和管理办法；拟订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基金管理办法。拟订实施定点医疗机构、药店、康复机构、康复器具安装机构的资格审定标准和管理政策；组织实施工伤认定、工伤预防和康复、劳动能力鉴定工作。建立失业预警制度，拟订预防、调节和控制较大规模失业的政策；组织实施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患病、生育、死亡等有关待遇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村保险基金管理制度和经办机构的管理规则；拟订征地方案中有关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措施的审核办法；参与指导、监督农村社会保险基金的缴纳、待遇的支付和基金的运营投资。组织实施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的基本政策、规划和标准；指导、监督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7、政策法规股：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制度、执法规范和标准；依法受理举报投诉；依法行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监督检查权；指导和监督下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查处有关劳动、人事重大案件，处理有重大影响的群体性突发事件；承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策研究，提出促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发展的政策建议；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担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普法及执法检查工作；承办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8、劳动关系股：负责劳动关系调整政策、制度建设、劳动合同、集体合同的实施规范；指导劳动关系处理工作；审核指定的县属和中央、省、市驻和平企业关闭、破产、改制等职工分流安置方案；指导和协调企业职工分流安置工作；承担企业相关人员认定的统筹协调与组织实施；审核县属和中央、省、市驻和平企业的工资总额和主要负责人的工资标准；综合协调外商投资企业的劳动工资政策；拟订企业工资指导线和最低工资标准；指导劳动标准制定工作；拟订禁止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9、规划财务和社会保险基金监督股：参与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专项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专项资金（基金）预算，组织预算执行情况的绩效评价工作；拟订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和劳动保障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制度、运营政策并组织实施，依法监督检查；负责社会保障基金投资监督；负责审计、基金要情专报；组织实施社会保险检查资格认定和组织考核工作；组织查处基金管理使用中出现的重大案件；承担县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委员会的日常工作。10、调解仲裁管理股（挂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委员会办公室牌子）：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指导开展劳动、人事争议预防工作；管理调解员、仲裁员，组织仲裁庭审工作；指导、监督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承担县劳动人事争议

仲裁委员会的日常工作。11、就业促进股：拟订就业规划和年度计划，贯彻落实劳动者平等就业、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跨地区有序流动政策，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指导和规范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管理；参与拟订专项就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组织实施就业援助和特殊群体就业政策；拟订企业下岗职工分流安置、基本生活保障和再就业的规划、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国(境)外人员(不含专家)入境就业管理政策；承担外企就业服务机构设立初审工作；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处理涉及农民工的重大事件，承担市农民工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12、人力资源配置股：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综合管理人力资源市场和中介机构；执行人力资源中介资质标准和人力资源市场从业人员资格标准；贯彻落实有关人员调配政策，牵头拟订和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承办国家特殊需要人员的调配工作；指导和监督和平用工单位人力资源引进和配置工作；按规定承办本县、中央和省、市驻和平企业单位人员调配；负责“三支一扶”管理服务工作和指导接收大中专毕业生事宜。13、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和人事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及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组织实施；承办事业单位岗位设置方案的核准、岗位聘用及备案事宜；承担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考核、奖惩有关工作；承担全县中央和省、市驻和平事业单位招聘人员及调配相关工作。14、培训与技能教育管理股：负责公务员培训和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综合管理工作，指导、协调专业技术人员任职资格培训工作；承担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指导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指导公务员和专业技术人员培训施教机构的认定工作，负责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审批和管理工作；负责公务员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证书核准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工作人员业务培训的规划指导工作；拟订技工学校的发展规划、管理规则并实施指导；指导技能竞赛、师资队伍建设；管理和指导技工学校招生、毕业生推荐就业等工作；拟订城乡劳动者职业培训规划；组织实施职业技能分类、职业技能地方标准；完善职业技能资格制度；贯彻落实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15、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大队：主要负责监督检查区域内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依法受理举报投诉，纠正和查处违法行为；调查、处理涉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突发性应急事件和群体性事件；具体实施专项执法工作；指导镇网格前合工作；开展劳资纠纷预警防范。

本办公室行政编制 136 名，在职人数：165 人，其中局机关 46 人，统发事业在职 119 人，城乡医保办 10 人。离退休人员：33 人，其中行政离退休 26 人，事业离退休 7 人。

第二部分 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372.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546.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3632.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93.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1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4372.79	本年支出合计	49	4372.79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0
总计	26	4372.79	总计	52	4372.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72.79	437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6.83	546.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546.83	546.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001	行政运行	546.83	546.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632.77	363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管理事务	1501.19	150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161.84	116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 事务	23.75	23.7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72.79	437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3.60	28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14.35	161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3.96	5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67	1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4.67	274.6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72.79	437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266.05	1266.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464.61	46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64.61	16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0.64	4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0.64	4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	1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	1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19	93.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2.69	92.69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72.79	437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92.69	9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72.79	2279.61	2093.1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6.83	546.83	0.00	0.00	0.00	0.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546.83	546.83	0.00	0.00	0.00	0.00
2011001	行政运行	546.83	546.8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2.77	1590.09	2042.68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01.19	1201.14	300.05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161.84	1150.44	11.4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23.75	0.00	23.75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72.79	2279.61	2093.18	0.00	0.00	0.00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3.60	50.70	232.9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14.35	348.30	1266.05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3.96	53.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67	19.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4.67	274.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266.05	0.00	1266.05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464.61	0.00	464.61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72.79	2279.61	2093.18	0.00	0.00	0.00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64.61	0.00	164.61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0.64	40.6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0.64	40.6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	0.00	11.97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	0.00	11.97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19	92.69	0.5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2.69	92.69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92.69	92.69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72.79	2279.61	2093.18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0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372.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546.83	546.83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632.77	3632.77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93.19	93.1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00.00	10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4372.79	本年支出合计	50	4372.79	4372.7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4372.79	总计	54	4372.79	4372.7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372.79	2279.61	2093.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6.83	546.83	0.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546.83	546.83	0.00
2011001	行政运行	546.83	546.8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2.77	1590.09	2042.6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01.19	1201.14	300.05
2080101	行政运行	1161.84	1150.44	11.4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5.00	0.00	15.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7.00	0.00	7.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23.75	0.00	23.75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5.00	0.00	5.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5.00	0.00	5.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372.79	2279.61	2093.1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3.60	50.70	232.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14.35	348.30	1266.0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3.96	53.9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67	19.6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4.67	274.67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266.05	0.00	1266.05
20807	就业补助	464.61	0.00	464.61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300.00	0.00	30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64.61	0.00	164.61
20808	抚恤	40.64	40.64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0.64	40.6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	0.00	11.9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372.79	2279.61	2093.18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7	0.00	11.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19	92.69	0.5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2.69	92.69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92.69	92.69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50	0.00	0.5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50	0.00	0.5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	50.00	5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0.00	50.00	5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00.00	50.00	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5.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63
30101	基本工资	674.89	30201	办公费	17.18
30102	津贴补贴	1112.33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8.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5.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21.6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3.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00	30214	租赁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28	30215	会议费	1.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0
30302	退休费	73.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40.6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99.99		公用经费合计	179.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0	0.00	10.00	0.00	10.00	2.00	7.05	0.00	5.05	0.00	5.05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度总收入 4372.7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372.7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72.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7.53 万元，增长 55.3%，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的投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度总支出 4372.7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372.7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279.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28.36 万元，增长 38.1%，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人员经费的投入。
2. 项目支出 2093.1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29.17 万元，

增长 79.8%，主要变动情况：增加项目经费的投入。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372.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72.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7.53 万元，增长 55.3%；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的投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372.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72.7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436.58 万元，增长 125.8%；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的投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05 万元，完成预算 12.00 万元的 58.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0 万元的 50.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 2.00 万元的 100.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05 万元，占 71.6%；公务接待费支出 2 万元，占 28.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 0 会议支出万元，主要用于无；（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 万元，主要用于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0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5.05 万元，2019 年局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修、保险、运行费

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9 年，局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80 次，接待人数共 400 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9.63 万元，比预算数增加 50.83 万元，增长 39.4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增加人员经费的投入。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9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5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886.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2.36%；组织对 2019 年度等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共组织对“2019 年贫困劳动力技能培训资金”、“2018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2019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和平县和平客家菜师傅工程”、“2019 年中央就业补助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86.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有 1 个项目达到中等等次，4 个项目达到良好等次。

组织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86.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有 1 个项目达到中等等次，4 个项目达到良好等次。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项目支出及“2019 年贫困劳动力技能培训资金”、“2018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2019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和平县和平客家菜师傅工程”、“2019 年中央就业补助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80 分。全年预算数 886.84 万元，执行数 435.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09%。部门项目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一是按照文件要求进行项目实施，有 1 个项目达到中等等次；二是按照项目具体方案进行细化，有 4 个项目达到良好等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资金划拨不及时，流程耗时过长；二是基层资金使用监管力度欠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缩短资金划拨时长；二是出台相关监管文件及制度。

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